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9月30日在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3号楼836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3人。经与会独立董事推举，会议由独立董事高绍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以及董事长所授权人士组织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设立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具体事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且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之日止。

经核查，我们认为前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事项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所授权人士办理以下有关事项：发行注册批复有效期内，在公司本次发行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

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经与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公司和主承销商有权按照经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向经确定的发行对象按照相关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如果有效申购不足，可以启动追加认购或中止发行等相关程序。

经核查，我们认为前述授权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北洋瑞恒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公司以自有资金 205 万元收购厦门市北洋脑机接口与智慧健康创新研究院持有的厦门北洋瑞恒智慧健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洋瑞恒”）41% 股权，旨在落实公司脑机接口业务战略规划，加大资源投入，优化资源协同配置，培育新兴业务增长点。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市场交易原则。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现有主营业务造成重大影响，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北洋瑞恒将新增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经核查，我们认为前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收购北洋瑞恒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该议案。

独立董事：高绍福、林志扬、谢鑫

2026 年 10 月 09 日